

杨政〔2025〕1号

杨梅乡人民政府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德化县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办法》要求，我乡编制完成了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个部分组成。统计数据时限由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德化县杨梅乡党政办公室联系。联系电话：0595-23699618；传真：0595-23699412。通讯地址：德化县杨梅乡杨梅街 1 号。

一、总体情况

2024年，我乡认真梳理、及时发布政府信息，严格公开程序，全面贯彻落实《条例》，在政务公开推进过程中，我们讲求实效，突出重点，创新形式，不断提高政务公开工作水平。在公开内容上，我们按照县委、县政府的要求，做到及时公开。现将主要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4年，我乡妥善处理公开与保密的关系，合理界定信息公开范围，做到积极稳妥，及时准确，公开、公正、便民。全乡2024年度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5条，其中机构职能类2条，规划计划类1条，为民办实事类5条，民政扶贫救灾社会保障就业类3条，国土资源城乡建设环保能源类1条，其他类型信息3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及时受理依申请公开案件，并上网登记，按期回复。2024年度，我乡未收到依申请案件数。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2024年，我乡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要求，坚持“公开是原则，不公开是例外，公开不涉密，涉密不公开”的制度，对“杨梅乡人民政府”门户网站的政府信息认真进行内容审核和保密审查，确保公开信息依法、及时、全面、准确和合理。

（四）平台建设情况

我乡政府信息平台维护和公开信息发布工作由乡党政办配备专人负责，专职开展信息公开工作的收集、审核和发布，充分利

用政府门户网站、“多彩杨梅”微信公众号等载体，建立完善的政府信息公开系统，确保社会群众知晓和获取有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

（五）监督保障

一是强化组织领导。明确 1 名领导班子分管政务公开，建立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在人员队伍建设上，我乡有 1 名政务公开工作专职人员。二是强化教育培训。积极参加县里举办的政务公开工作培训会，不断提升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同时，根据第三方机构评估结果及时落实整改，并定期开展自查自纠。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杨梅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进步，但对照上级要求、公众需求还存在一些差距。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落实规范化政府信息管理力度不够，应加大数据公开力度，对应公开尽公开，规范信息审核发布机制。二是各科室职责不够细化分工，要增强工作透明度，积极进行主动公开，扩宽公开渠道与方式等。

改进的主要措施：一是不断规范政务公开信息发布工作，进一步梳理规范信息公开内容，加大信息公开力度，拓展公开广度和深度。二是对各科室职责进行任务细化分工，逐项确定每个具体事项的公开标准，在工作质量、态度、时效等方面作出承诺，增强工作透明度。三是将政务公开工作作为重要考核工作开展，把社会各界的评议作为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监督的一项主要措施，听取社会各界对我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和建议，不断完善公开内容和形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没有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杨梅乡人民政府
2025年1月3日

抄送：存档。

杨梅乡党政办公室

2025年1月3日印发
